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第15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
實地評獎

檔貫古今
案藏春秋





禮記-禮運大同篇之

桃園社福印象

「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爲大同。」

《禮記禮運大同篇》

對照現代社會福利制度，本局所辦理社會福利業務深廣度，甚至已經超過孔子當年的理想，但我們仍循著孔子當年的軌跡，讓檔案、照片敘說桃園社會福利50年來的故事春秋。

禮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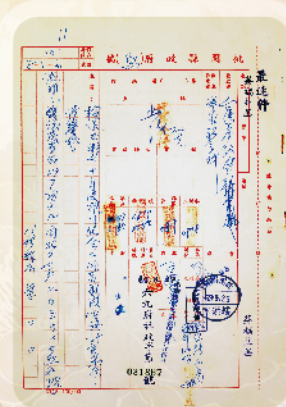
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故人不獨親其親
不獨子其子

桃園社工制度 與家庭中心



社會工作員係民國67年由省政府在全省公開招考，遴選15名社會工作員為桃園服務，經過統一職前訓練後，分派到本府，再分發到各鄉鎮市。70年度推行社會工作員制度實施計畫，90年為提供社會工作專業服務，使民眾能獲得完整性、多元性、立即性、可近性的社會福利服務，陸續成立南區、北區、山區及海區共四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為彰顯服務主動性及中心服務多元內涵，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於100年更名為「家庭服務中心」，103年完成桃園市一區一家庭服務中心。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故人不獨親其親
不獨子其子

志願服務



本府自民國94年成立「志願服務推廣中心」，97年成立「桃園縣大專少年培力輔導團」，98年更正式揭牌成立「桃園縣大專青年志願服務培力中心」，整合及發揮本縣青年學子服務能量。99年加入旗艦領航計畫方案，轉型為社區暨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將志願服務引入社區服務中；100年則整合社區及青少年培力計畫，共同成立「桃園縣社區暨志願服務聯合推廣中心」，以擴大推廣效益。直至102年，本局成立桃園縣青年志工中心，規劃及執行特色服務方案，培養更多青年領袖及志工。104年迄今接力推展各項志願服務事宜，扮演民眾、志工、運用單位及政府部門之間的橋樑，透過諮詢媒合、教育訓練、諮商輔導、宣導活動及特色專案等措施，強化志工組織之運作能量與精進發展，增進志工學習成長與激勵，擴大市民志願服務參與，共創「志工桃園-幸福城市」。



桃園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成立
，由朱立倫縣長揭牌



禮記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故人不獨親其親
不獨子其子

社區老照片



桃園區龍岡社區發展協會榮獲「卓越社區獎」最高殊榮，在民國50多年之時，龍岡社區早已是示範農村的等級，當有外國貴賓來台訪問之時，都會優先安排到黃文璋家老屋參訪。

本市社區發展已50週年，故本局於105年辦理「社區發展50週年回顧與展望-社區發展老照片徵集及展覽」活動，回顧歷年發展，並為下一個社區發展50年努力。



檔貫古今 案藏春秋

禮記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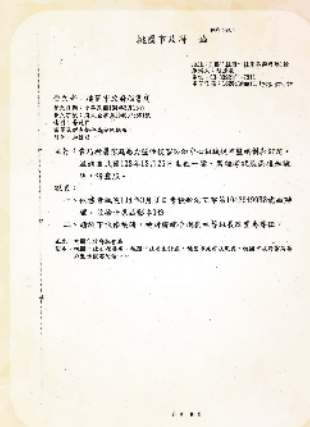
禮記

桃園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專責機關

「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前身為成立於民國86年10月15日之「婦幼安全中心」，後於同年12月24日成立「性侵害防治中心」，民國88年6月24日成立「家庭暴力防治中心」，而後將前述2中心合併為「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民國92年4月30日因原辦公處所將拆除改建，本中心暫遷至桃園市縣府路110號9樓。

民國94年4月19日「桃園縣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正式成為桃園縣政府

二級機關，民國103年12月25日配合桃園縣改制升格直轄市，「桃園縣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改制為「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民國92年4月30日因原辦公處所將拆除改建，本中心暫遷至桃園市縣府路110號9樓，圖片為當時揭牌典禮。



桃園縣婦幼安全中心成立於民國86年10月15日，辦公處所設於本市縣府路53號（原縣政府主秘公館），圖片為當時啟用典禮。



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位於桃園市政府警政大樓，圖片為志工服務情形。

老人文康中心



北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南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為促進老人文教、休閒、康樂，服務及聯誼活動，讓長者們彼此交誼，學習和相互鼓勵，桃園市南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北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分別於82年5月、86年10月開館啟用。除國定假日(春節、端午、中秋、國慶、和平紀念日外)之外，週一至週日皆開放，開館時間為每日8時至17時，每日平均到人次約600人次。



竣工碑文

禮記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禮記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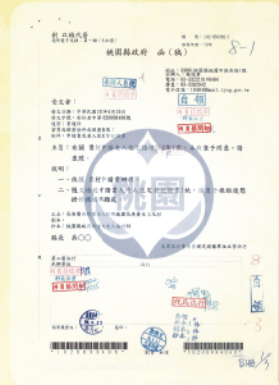
禮記



老有所終

老人住宅

位於本市龜山區財團法人長庚紀念醫院桃園分院附設養生文化村老人住宅，係於民國93年12月28日經桃園縣政府核准登記，另於102年獲本府同意擴增，該村創辦理念及特色以「養生」及「文化」雙目標規劃，設計給希望經營自己老年生活的人。截至105年底入住長者697人、580戶，平均年齡81.2歲，男性272人(39%)、女性425人(61%)。



日照中心

桃園自99年起積極推動設置日間照顧中心，第一家日間照顧中心-怡仁居日間照顧中心於99年8月30日開幕。秉持在地老化精神，期待長輩在熟悉的環境中終老，日間照顧中心提供長輩生活照顧、生活自立訓練、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提供或連結交通服務、家屬教育及諮詢服務、護理服務、復健服務及備餐等服務。截至106年1月，本市已設立6處日照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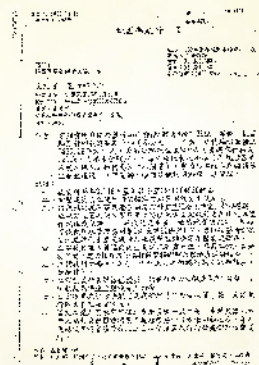


99年8月30日怡仁居日間照顧中心開幕剪綵

蘆竹區老人長期 照顧中心(養護型)



為因應本市老人長期照顧需，特結合民間資源，採公設民營之方式提供養護功能之機構式照顧服務，以減輕家庭照顧者之照顧負荷，滿足長者之照顧服務需求，民國98年2月由蘆竹鄉公所申請獲准開辦，委託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啟德養護中心經營，2016年並榮獲桃園市第一家通過認證高齡友善之長照機構。



理事長 朱立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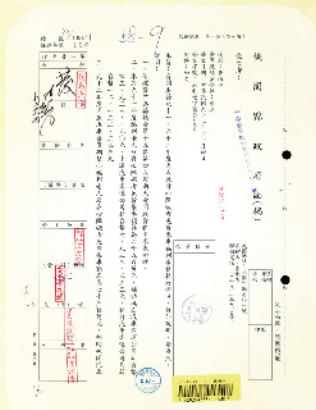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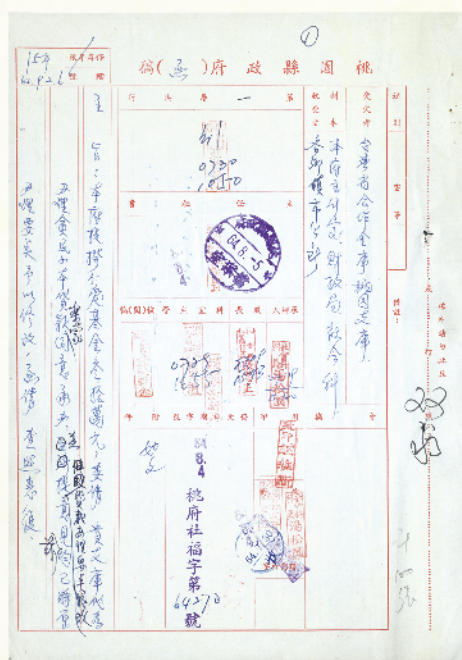
龍興社區地處中壢區後站地區，早期的原住民眾大部份是農耕的客家戶；近年因社區受外來文化衝擊，社區在地藝文資源逐年消失中，有感於傳統在地文化在都會社區中逐漸落沒，基於對社區藝文活動的長期性推動及需要，辦理各項藝文研習班及社區福利化活動，並於94年申請補助成立「龍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成為桃園首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截至106年1月，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已成長至181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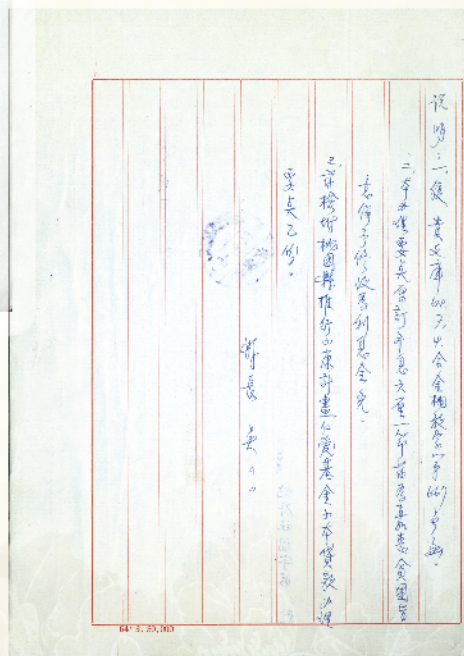


小康計畫、 小本創業貸款

小康計畫是前副總統謝東閔先生於民國62年在擔任臺灣省政府主席時所倡辦，主要是協助貧民脫貧，後擴大增辦小本創業貸款，讓受貸戶本自立自強精神增加改善生活收入，因此本計畫較一般救濟性計畫積極，不但其資金能收回循環運用且可消除其仰賴政府之一賴性。



桃園縣政府函臺灣省合作金庫桃園支庫，提撥仁愛基金三十萬元，請合作金庫代為辦理貧民小本貸款。



禮記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婦女經濟自立方案



從「桃園縣女性單親家長培力方案現況分析報告」顯示，本市仍有許多弱勢單親婦女、受暴婦女或因各種原因身心受創之婦女等，未符合社會福利資格，且因其遭遇而無法正常求職及自立，故於102年開辦「婦女經濟自立方案」，透過廚藝技能的訓練，以培養其自我成長，開辦迄今已協助79位個案完成就業媒合。



社區保母系統

由於傳統三代同堂家庭式微，核心家庭結構的變化，致家庭支持系統不足，為使雙薪父母於工作時段內家中0-2歲幼兒能獲得妥適的照顧，民國90年本局開辦社區保母支持系統，103年改為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提供保母專業基礎訓練、媒合轉介、在職研習、訪視督導等全面性服務，並委由桃園縣保母協會協助辦理。另為因應本市逐年成長之居家托育人員、送托兒童人數及有效縮小服務區域，目前將全市劃分為7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委由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社團法人臺北市幼托協會桃園分會、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及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等4單位辦理，以提供市民便利性服務。

寶貝發展篩檢指南光碟



保母宅急便

民國100年桃園縣全年新生兒數計有1萬8,041人，其中第一胎為8,885人，且近半數以上是第一次當父母的新手爸媽，又適逢龍年，為協助縣內第1次為人父母的新手爸媽，101年5月起開辦「保母宅急便～新手爸媽服務計畫」，讓新手父母不再手忙腳亂，專人到宅指導育兒照顧知識及技巧，作為送給爸媽及兒童的第一份出生禮。



保母宅急便 助新手爸媽育嬰

【本報記者張淑芬報導】為協助新手父母順利育兒，桃園市政府社會局自今年5月起，在全市各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開辦「保母宅急便」服務計畫。該計畫旨在為新手父母提供專業指導，包括育兒知識、照顧技巧、安全知識等，並提供心理支持。服務對象為本市0-2歲幼兒的父母，特別是第一胎父母。服務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服務地點為全市各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服務費用為每次收費一百元，由社會局補助。服務名額有限，報名從速。

自由時報

【本報】《育兒宅急便》月1日 第1期 第1期在實施

【本報】《育兒宅急便》月1日 第1期 第1期在實施

【本報】《育兒宅急便》月1日 第1期 第1期在實施

【本報】《育兒宅急便》月1日 第1期 第1期在實施

【本報】《育兒宅急便》月1日 第1期 第1期在實施

【本報】《育兒宅急便》月1日 第1期 第1期在實施

【本報】《育兒宅急便》月1日 第1期 第1期在實施

【本報】《育兒宅急便》月1日 第1期 第1期在實施

【本報】《育兒宅急便》月1日 第1期 第1期在實施

托育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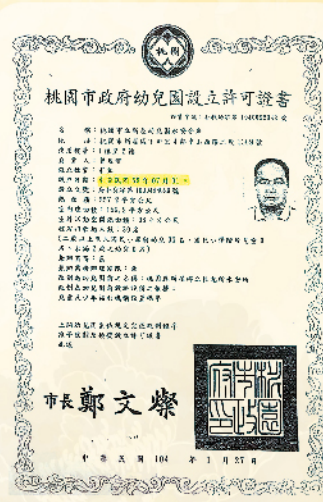
為因應社會變遷導致托育服務需求與負擔增加，本局配合中央政策於97年開辦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針對就業父母無暇照顧2歲以下幼兒，無論其係透過保母(托育人員)、阿公阿嬤或公私立托嬰中心的照顧，補助部分托育費用，以減輕其經濟負擔，並配合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制度的實施，落實對托育人員的輔導與管理，以提升兒童受照顧的品質及強化托育人員專業知能。

另為提供優質、在地且平價的托育服務，於103年桃園首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於龜山揭牌，提供家長更多元選擇，此外尚有親子館可提供0-6歲嬰幼兒親子活動、育兒諮詢、親職教育及教玩具繪本借用服務等，朝向「一區一公托、一區一親子館」方向來設置。



幼托整合

早期因應農村年代，政府為幫助婦女農民解決其農忙時之幼童無人照顧之問題，社會福利事業設有農忙托兒所，隨著政策的變更與人口變動等因素，100年因應幼托整合政策，原托兒所全面改制為幼兒園，原托兒所歸類為社會福利機構，變更為學前教保機構，主管機關由社會局變更為教育局，此為劃時代之變革，托兒所名稱走入歷史，市立托兒所改以幼兒園之稱呼，除延續既有之社會福利功能外，更與教育結合，為本市幼兒提供優質、平價之教保服務，截至106年3月為止，本市公私立幼兒園核准設立許可共計567家。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

為提升青少年生活、育樂品質，鼓勵青少年從事正當、健康並兼具教育功能的休閒活動，使其得以正確了解與發展社交關係，本府於93年興建完工2棟建築物，分別為A館及B館，A館設施包含室內溫水游泳池、舞蹈教室、青少年團練室、烹飪教室及會議室，B館設施包含多功能運動休閒健身館、青少年展演空間、攀岩場及演藝廳，於94年1月1日起委由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辦理至今，提供本市南區青少年及居民完善之休閒空間。



兒童發展通報暨個案管理中心

民國88年桃園縣規劃早期療育服務計畫並設立「發展遲緩兒童個案管理服務」，並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

民國91年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轉介服務」(現名稱為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至今，服務內容為辦理早期療育通報、宣導活動、個案管理等相關服務，建立早期療育通報系統，提供單一窗口，主動發現及受理發展遲緩兒童通報，協助兒童得到早期療育服務資源，每年共計服務約7,000名(疑似)發展遲緩兒童及其家庭。



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

桃園市婦女館



桃園市婦女館原名為桃園縣婦幼館，民國86年3月間前副總統呂秀蓮就職於桃園縣縣長時，將之更名為「桃園縣婦女館」，其為全國首座的婦女館，並於同年12月由桃園縣政府主導興建。該館自88年6月份動工至93年3月完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於89年施行後，本市即依據促參法相關規定委由元智大學經營管理，目前委由遠東開發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



禮記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檔貫古今 案藏春秋

禮記

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

弱勢家戶微型保險



保單號碼：TY-000-000-001

保險種類

保險金額

要保單位：桃園縣政府

意外保險

30萬元

被保險人：陳金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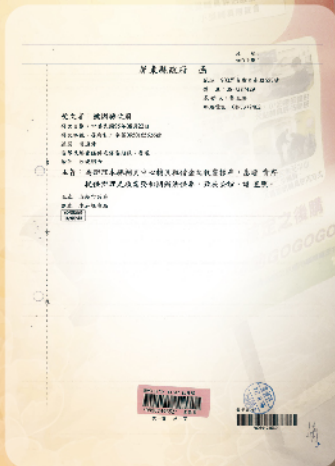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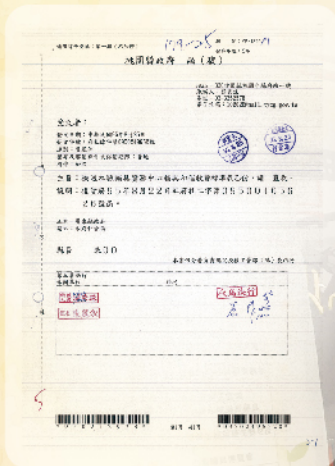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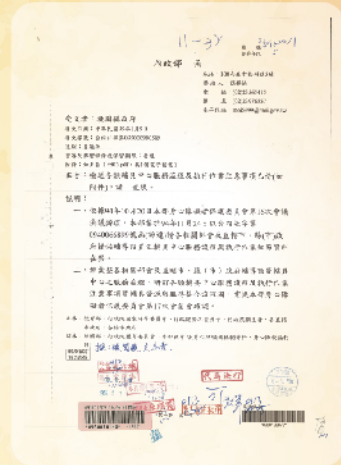
民國100年開辦全國首創「金針花專案」，針對「特殊境遇家庭」的戶長投保30萬元微型保險，保費由市府全額支付，以扶持弱勢家庭受扶助者於發生意外事故致殘亡時，最高可領取30萬元理賠金，避免意外風險使家庭陷入經濟困頓。民國103年更名為「保護傘專案-弱勢家戶微型保險」，擴大微型保險範圍從特殊境遇家庭戶長到六類弱勢家戶（領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特殊境遇家庭、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中之「主要家計負擔者」（每戶1人為限）。



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

輔具資源中心

92年設置「桃園縣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中心」，提供輔具到宅評估及訓練、維修、回收、租借等業務，94年設置專職社工、兼職輔具維修技師、兼任醫療團隊，97年更名為「桃園縣輔具資源中心」，進駐「桃園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1樓，新增治療師、維修技師、行政人員等專職人員，提供定點、到宅、到點等更多元之服務方式，與「桃園縣長期照顧中心」合作，試辦65歲以上失能者輔具評估服務，103年設置聽覺輔具評估區域，啟動聽覺輔具評估服務。



檔貫古今 案藏春秋

禮記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禮記

獨居老人 緊急救援服務

為關懷本市失能獨居老人，維護長輩生活安全，於88年度成立獨居老人緊急救援服務，提供失能獨居老人於居家裝設緊急救援系統，以建立24小時在宅緊急救援通報網絡。103年將緊急救援服務結合消防局，主動提供緊急救援之長者「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紫鳳凰健康關懷卡」，將長者個人資料存入消防救護通報系統，強化獨居長者居家安全，105年全年服務達1,632人次。



預防走失-愛的手鍊

有鑒於失智老人及身心障礙者走失人數日益增加，且多數為非自願性離家，走失後常因無法自我表達而流落街頭。因此本市自87年3月起開始辦理此項業務迄今，「預防走失-愛的手鍊」服務，透過24小時電話協尋，以協助該弱勢族群，防範其走失並給予即時之援助。



- 桃園市預防走失愛的手鍊實施計畫
- 一、緣起：本實施計畫係為協助有走失之失智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提供生活所需之福利服務而訂定之。
 - 二、服務目的：桃園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有鑒於本市失智老人及身心障礙者走失人數日益增加，且多數為非自願性離家，走失後常因無法自我表達而流落街頭，因此本府特設「預防走失愛的手鍊」服務，提供24小時電話協尋，以協助該弱勢族群，防範其走失及給予即時之援助。
 - 三、申請對象及應備文件：
 - （一）服務本市有走失之失智老人及身心障礙者：
 1. 申請書：由本府社會局（以下簡稱本局）提供。
 2. 身心障礙者（含失智老人）證明文件：由本府社會局提供。
 3. 失智老人或身心障礙者走失之證明文件：由本府社會局提供。
 4. 失智老人或身心障礙者走失之證明文件：由本府社會局提供。
 - （二）服務本市有走失之失智老人及身心障礙者：
 1. 申請書：由本府社會局提供。
 2. 失智老人或身心障礙者走失之證明文件：由本府社會局提供。
 - 四、申請程序：本市各區公所社會課，符合資格者請向本府社會局申請。
 - 五、申請方式：請親洽本府社會局辦理，符合資格者請向本府社會局申請。
 - 六、注意事項：
 - （一）申請人應提供真實資料，如有虛偽資料，本府將取消其申請資格。
 - （二）申請人應提供真實資料，如有虛偽資料，本府將取消其申請資格。
 - （三）申請人應提供真實資料，如有虛偽資料，本府將取消其申請資格。
 - （四）申請人應提供真實資料，如有虛偽資料，本府將取消其申請資格。

綜合性身心障礙 福利服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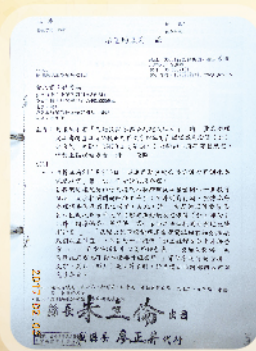
本市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於民國85年提出興建計畫向內政部申請經費補助，次年獲內政部補助興建，於93年10月竣工、94年10月23日揭牌啟用。95年2月起將北區成人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中心先行進駐，爾後手語翻譯服務中心、輔具資源中心等也陸續進駐提供身心障礙福利服務。96年新增辦理身心障礙關懷體驗中心，廣續推動日間托育、極重度及重度身障者住宿型生活照顧、視障服務等服務項目。



「恆愛服務體系」實施計畫，於97年至102年12月以公辦民營方式委託財團法人桃園縣美好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日間及重殘養護服務，103年起改委託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啟智技藝訓練中心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托育暨住宿服務。

103年4月1日起，行政中心委託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啟智技藝訓練中心經營，包括民眾諮詢服務、志願服務、宣導體驗活動、社區融合等，期能增進本中心活化使用，以達興建之目的。

另為活化本中心服務功能及配合轉型計畫，本府社會局於106年1月1日起將行政中心業務接回自辦管理，並預計於106年6月底結束重度身障者住宿型生活照顧服務。



另為活化本中心服務功能及配合轉型計畫，本府社會局於106年1月1日起將行政中心業務接回自辦管理，並預計於106年6月底結束重度身障者住宿型生活照顧服務。



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

復康巴士



為紓解本市身心障礙障礙朋友搭乘一般大眾交通工具之困難及提供其更便利的交通接駁服務，維護身心障礙者行的權益並促進其社會參與，本府自93年5月起開辦小型復康巴士服務迄今，營運服務車輛數透過向善心人事、企業及團體等募集車輛即向廠商租借下，車輛數由93年4輛至105年160輛。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局長 朱立倫

為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便利之交通接駁服務，本局自93年5月起開辦小型復康巴士服務。目前營運服務車輛數已達160輛，服務範圍涵蓋本市各區。本局將持續擴大服務範圍，以滿足更多身心障礙者之需求。

禮記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檔貫古今 案藏春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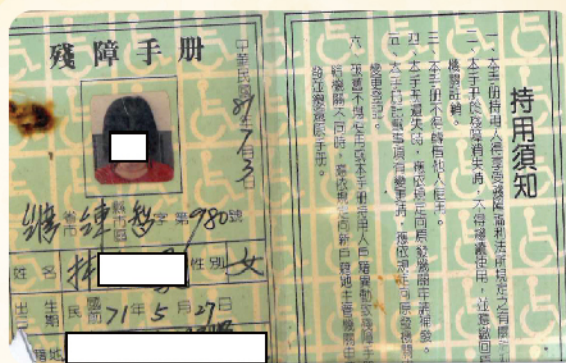
禮記

身心障礙證明

政府為維護身心障礙者之生活，於民國69年特制定「殘障福利法」，民國70年起開始核發殘障手冊。民國84年殘障手冊全面換發為第二版殘障手冊。

民國86年國際潮流重視人權，將法案名稱修正為「身心障礙者保護法」，將殘障者改稱身心障礙者，同時改版殘障手冊為「身心障礙手冊」。

民國96年為配合環境變遷，積極保障身心障礙者之權益，將法案名稱更名為「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該法第5條規定身心障礙者，經鑑定及評估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此身心障礙鑑定新制於101年7月11日開始實施，並分2階段對原持有身心障礙手冊者換發為身心障礙證明，第一階段自101年7月11日至104年7月10日以新申請、申請重新鑑定或原領有手冊註記效期之身心障礙者為主要對象，第二階段自104年7月11日至108年7月10日以執永久效期手冊者之身心障礙者為主要對象。



中華民國殘障手冊	
姓名	張建忠
出生日期	84年12月24日
性別	男
住址	桃園市桃園區中興路78號2樓
鑑定日期	78.02.19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手冊	
姓名	張建忠
出生日期	84年12月24日
性別	男
住址	桃園市桃園區中興路78號2樓
鑑定日期	78.02.19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	
姓名	張建忠
出生日期	84年12月24日
性別	男
住址	桃園市桃園區中興路78號2樓
鑑定日期	78.02.19

殘障手冊	
姓名	張建忠
出生日期	84年12月24日
性別	男
住址	桃園市桃園區中興路78號2樓
鑑定日期	78.02.19

身心障礙手冊	
姓名	張建忠
出生日期	84年12月24日
性別	男
住址	桃園市桃園區中興路78號2樓
鑑定日期	78.02.19

身心障礙證明	
姓名	張建忠
出生日期	84年12月24日
性別	男
住址	桃園市桃園區中興路78號2樓
鑑定日期	78.02.19

殘障手冊

身心障礙手冊

身心障礙證明

檔貫古今 案藏春秋

禮記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禮記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Department of Social Welfare, Taoyuan